

##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4年4月28日在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开创大道2819号604房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2、由于时间紧迫，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会议于2014年4月28日召开。

3、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双广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条件成就可解锁的议案》。**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公告》。

根据《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之日即2013年4月24日起12个月为禁售期，授予日后的第一个周年日可申请解锁获授标的股票总数的30%。至2014年4月24日，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禁售期已届满。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对董事会之授权，同意由董事会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39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80.72 万股，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9.24%，占公司总股本的 0.98%。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014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黄京春、邓新发、雷显宇和郭光林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56,000 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由此，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4,020,000 元减少至人民币 183,864,000 元，减少 156,000 元。

2013 年 2 月 22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因此，本次《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本议案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